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5001臺東市中山路276號
承辦人：陳慧文
電話：089-361314
傳真：089-322705
電子信箱：a5003@tait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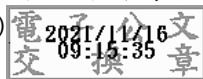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行法字第110023724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376540000A_1100237247_ATTACH1.pdf、
376540000A_1100237247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函轉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第37號一般性意見正體中文
版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法務部110年11月10日法制字第1100251879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法務部函及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臺東縣各鄉鎮市公所、臺東縣政府所屬各機關、本府各處
副本：本府行政處法制科(含附件)



秘書室 收文:110/11/16



1100015810

有附件